

《东莞清溪协诚化工有限公司安全评价报告》项目公示

编号：HCAP-2021-869（XP）

东莞清溪协诚化工有限公司

安全评价报告 (备案稿)

被评价单位主要负责人：陈小平

被评价单位经办人：陈小平

被评价单位联系电话：15820856225



东莞清溪协诚化工有限公司

安全评价报告

(备案稿)

评价机构名称: 广东汇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 APJ-(粤)-015

法定代表人: 黄陈

审核定稿人: 刘海军

评价负责人: 林毅峰



(安全评价机构公章)

2022年5月30日

东莞清溪协诚化工有限公司

安全评价报告

参加安全评价人员



	姓名	资格证书号	从业登记号	专业/职称	签名
项目负责人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林毅峰
项目组成员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林毅峰
	文 明	1600000000301471	030248	安全	文明
	游 海	S011044000110191001084	030225	化工工艺	游海
	王 斌	S011011000110202000251	041367	自动化	王斌
	谢雄英	S011044000110192002847	025385	安全	谢雄英
	何小荣	1200000000301272	027902	电气	何小荣
报告编制人	林毅峰	0800000000205408	007061	化工机械/工程师	林毅峰
	文 明	1600000000301471	030248	安全	文明
	谢雄英	S011044000110192002847	025385	安全	谢雄英
报告审核人	潘 杰	1700000000201023	021518	安全/工程师	潘杰
过程控制负责人	韩效栋	1600000000301592	030430	机械	韩效栋
技术负责人	刘海军	S011044000110191001059	018856	电气/高级工程师	刘海军

2 被评价单位概况

2.1 被评价单位基本情况

东莞清溪协诚化工有限公司前身为“东莞清溪协诚漆厂”，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注册资本 165.5 万元，住所：东莞市清溪镇三中村，法定代表人：姜文化，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MA4UKF0E6U，主要从事丙烯酸烘漆、丙烯酸清漆、丙烯酸底漆的生产。

该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5 日取得由东莞市应急管理局颁发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粤东危化生字[2019]029 号），并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变更了主要负责人，许可范围：含易燃溶剂的合成树脂、油漆、辅助材料、涂料等制品[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2828），丙烯酸烘漆 240 吨/年、丙烯酸清漆 360 吨/年、丙烯酸底漆 240 吨/年***，有效期至 2022 年 6 月 4 日。

该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 日取得《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以来，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生产，未发生重伤以上和职业性中毒的安全生产事故，生产过程中主要存在着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等危险、有害因素。自上次取证至今不涉及新建、改建、扩建及技术改造。

该公司现有员工 15 人，配备有主要负责人 1 名、安全管理人员 2 名，其中 1 名安全管理人员取得有注册安全工程师资格（注册类别：化工安全），已为从业人员购买了工伤保险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均参加了相关专业培训并考试合格，并经考核合格，具备相应的任职资

格；制订了比较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2.1-1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东莞清溪协诚化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东莞市清溪镇三中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UKF0E6U				
注册资本	165.5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登记机关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	姜文化	主要负责人	陈小平		
联系人	陈小平	联系电话	15820856225		
职工人数	15 人	安全管理人数	2 人		
本次申请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的品种					
序号	危险化学品目录序号	化学品名称	火灾危险等级	生产能力 t/a	备注
1	2828	丙烯酸烘漆	乙类	240	危险化学品目录序号 2828 为《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含易燃溶剂的合成树脂、油漆、辅助材料、涂料等制品[闭杯闪点 ≤60°C]的物质
2	2828	丙烯酸清漆	甲类	360	
3	2828	丙烯酸底漆	乙类	240	

表 2.1-2 生产品种、生产场所、储存场所、生产设备等发生变化情况

2019 年 6 月 2 日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以来发生变化的对比情况			
项目	三年前领证时基本情况	本次申请延期基本情况	有无发生改变
企业名称	东莞清溪协诚化工有限公司	东莞清溪协诚化工有限公司	无
地址	东莞市清溪镇三中村	东莞市清溪镇三中村	无
法定代表人	李颖瑶	姜文化	有变化
主要负责人	李瑞宏	陈小平	有变化
原、辅材料	2-丙醇、2-丁氧基乙醇、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环己酮、2-甲基-1-丙醇、4-甲基-2-戊酮、4-羟基-4-甲基-2-戊酮、1,2,3-三甲基苯、1,2,4,5-四甲苯、乙酸甲酯、乙酸乙酯、乙酸正丁酯、正丁醇、环氧树脂、氨基树脂、丙烯酸树脂、丙二醇甲醚醋酸酯、混丙醇、助剂、铝浆色浆	乙醇[无水]、混丙醇、正丁醇、2-甲基-1-丙醇、混丁醇、4-羟基-4-甲基-2-戊酮、乙酸乙酯、乙酸甲酯、乙酸正丁酯、乙酸异丙酯、乙酸仲丁酯、碳酸二甲酯、异丁酸异丁酯、乙酸乙二醇乙醚、二丙二醇甲醚醋酸酯、丙二醇甲醚醋酸酯、丙二醇甲醚、乙二醇单乙醚、乙二醇叔丁醚、甲苯、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1,2,3-三甲基苯、1,2,4,5-四甲苯、2-丁酮、环己酮、4-甲基-2-戊酮、二异丁基酮、丙酮、助	有变化

2019年6月2日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以来发生变化的对比情况			
项目	三年前领证时基本情况	本次申请延期基本情况	有无发生改变
		剂、色浆、氨基树脂、丙烯酸树脂、环氧树脂	
许可范围	丙烯酸烘漆（240t/a） 丙烯酸清漆（360t/a） 丙烯酸底漆（240t/a）	丙烯酸烘漆（240t/a） 丙烯酸清漆（360t/a） 丙烯酸底漆（240t/a）	无
生产工艺	配料、投料、分散、研磨、调色、过滤、检测、包装	配料、投料、分散、研磨、调色、过滤、检测、包装	无
生产设备	分散机（22台）、砂磨机（5台）、三辊机（4台）	分散机（16台）、砂磨机（2台）、三辊机（1台）	有变化，淘汰部分老化设备
生产场所	甲类车间（1223.85m ² ）	甲类车间（1223.85m ² ）	无
储存设施	甲类仓库（460m ² ）、丙类仓库（292.81m ² ）	甲类仓库（308m ² ）、丙类仓库（292.81m ² ）	有变化，为了满足防火间距要求，北侧空置了400m ²
建、构筑物	甲类车间、甲类仓库、丙类仓库、办公楼、宿舍、门卫室、配电房、空压机房、发电机房、消防泵房、消防水池、应急池	甲类车间、甲类仓库、丙类仓库、办公楼、宿舍、门卫室、配电房、空压机房、发电机房、消防泵房、消防水池、应急池	无
周边情况	东侧：大王山森林公园停车场 南侧：东莞精德电子有限公司厂房 西侧：工业区道路、架空电力线、东莞市隆塑实业有限公司和三兴塑胶厂宿舍 北侧：架空通信线、顺峰路	东侧：大王山森林公园停车场 南侧：宜城工业园丙类厂房 西侧：工业区道路、架空电力线、盛源混凝土公司宿舍、东莞市速品塑胶电子有限公司厂房和宿舍 北侧：高压电线塔、顺峰路	有变化

经过核对，该公司发生变化情况如下：

- 1) 法定代表人变化情况：由“李颖瑶”变更为“姜文化”。
- 2) 主要负责人变化情况：2021年6月2日由“李瑞宏”变更为“姜文化”，本次申请由“姜文化”变更为“陈小平”。
- 3) 原辅料变化情况：停用2-丙醇、2-丁氧基乙醇，增加乙醇[无水]、混丁醇、乙酸异丙酯、乙酸仲丁酯、碳酸二甲酯、异丁酸异丁酯、乙酸乙二醇乙醚、二丙二醇甲醚醋酸酯、丙二醇甲醚、二乙二醇单乙醚、乙二醇叔丁醚、甲苯、2-丁酮、二异丁基酮、丙酮的使用。停用和增加的原料均为易燃液体或可燃液体，危险性类别相似。

4) 生产设备变化情况：甲类车间内原设有分散机 22 台、砂磨机 5 台、三辊机 4 台，由于设备老化，已更换淘汰部分，甲类车间内现有分散机 16 台、砂磨机 2 台、三辊机 1 台。

5) 储存设施变化情况：甲类仓库为了满足与北侧顺峰路防火间距的要求，已空置北侧 400m²。

6) 周边变化情况：厂区南侧、西侧相邻单位名称发生变化，其所在建筑物火灾危险性未发生变化；厂区北侧架空通信线实为高压电线塔。

2.2 企业地理位置、自然条件及周边情况

2.2.1 地理位置

东莞清溪协诚化工有限公司位于东莞市清溪镇三中村，清溪镇位于东莞市东南部，介于东经 114°5'11"~114°13'48"，北纬 22°46'13"~22°54'27"。东邻惠州市淡水镇；南接凤岗镇，距深圳蛇口深水港码头 40 公里，距深圳国际机场 45 公里；西南与西分别与塘厦镇、樟木头镇相连，距东莞港 50 公里，距广州市中心 100 公里；北面与谢岗镇以银瓶山系为界。镇境东起亚公岭，西至石壁径坳，宽约 13 公里，南从鹅隆坳，北到双美髻山，长约 11 公里。

2.2.2 自然条件

1) 水文

东莞市主要河流有东江、石马河、寒溪水。市境 96%属东江流域，东江干流自东北角惠州市惠城区、博罗县之间入境后，沿北部边境自东向西行至桥头镇新开河口。有发源于深圳市宝安区的石马河流入，至企石镇有企石河流入。至石龙镇分出东江南支流后，东江北干流续流至石滩，与来自增城市

成较大影响，其事故影响范围还会波及至位于厂区东侧的大王山森林公园停车场和厂区北侧的顺峰路，若该公司甲类仓库在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未能及时采取有效的扑救措施，事故的影响范围还可能会进一步扩大；故该公司应加强安全管理，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并确保各项安全措施有效，才能保证企业安全生产。

(5) 通过对可能发生的危险化学品事故预测后果的分析可知：该公司中主要的发生危险化学品事故的类型为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危险化学品泄漏；灼烫等。

(6) 通过对该公司的安全生产情况、清浄下水措施、从业人员、安全设施、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等内容进行分析评价，该公司的安全设施、设备和装置是依据国家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进行定期维护、保养和检测检验，其安全设施、设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并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13.3 综合评价结论

该公司各项安全设施和措施完善，安全生产条件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并对存在的危险隐患已经进行了积极整改。该公司整改已完成，其安全生产条件符合《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1号，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9号修改，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89号修改）的相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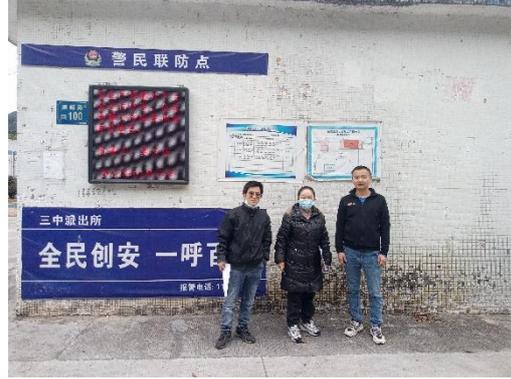
因此，评价组认为，东莞清溪协诚化工有限公司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条件符合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规范、标准规定，满足安全生产条件的要求，具备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的条件。

项目名称

东莞清溪协诚化工有限公司安全评价



项目负责人：林毅峰



厂区门口



甲类仓库



甲类车间、丙类仓库



甲类车间门口



分散机



喷板间



应急池